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JU HOLDING LIMITED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8)

有關正面盈利預告的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优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0日有關正面盈利預告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本公司預期將錄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增長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25%至35%。董事會謹此補充該公告，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預期淨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提供進一步資料。

本集團預計將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81.0百萬元至人民幣87.5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淨溢利為人民幣64.8百萬元。本集團預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82.8百萬元至人民幣89.5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66.3百萬元增長25%至35%。

除上述披露的補充資料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宇

北京，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宇先生、馬曉霞女士及李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